**2021年度澧县如东镇人民政府**

**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机构、人员构成

澧县如东镇人民政府为独立核算的行政单位，属一级预算单位，经费来源是全额拨款，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当年无变动情况。2021年在职人员69人。较2020年增加3人。

（二） 单位主要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制定村镇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坚持依法行政，推进乡镇民主政治发展，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2.承担发展区域经济、增加村（居）民收入的责任。组织指导区域经济结构调整；加强工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建设；健全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产业支持保护体系，推进农村现代化；着力提升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增加农民收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3.加强社会管理和基础设施建设，创造良好环境。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管理，推进政务、村务公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建设美丽村镇；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加强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组织抢险救灾、优抚救助，及时上报和处置重大社情、疫情、险情，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4.发展公益事业，提供公共服务。搞好村镇公共设施建设，开展社会保障服务，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问题；发展科教文卫事业，提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信息服务，促进精神文明建设。

5.加强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调解民事纠纷、化解社会矛盾，接待上访群众，处理群体性突发事件，保证社会公正，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

6.监督执法管理。对辖区内各类行政执法工作进行统筹协调，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7.保障居民自治。指导村（居）委员会建设，健全村（居）民自治平台，组织村（居）民参与村（社区）建设、管理。

二、部门财务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605.6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19.1万元，占31.44%；教育支出5万元，占0.1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86.09万元，占7.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4.24万元，占2.85%；卫生健康支出31.8万元，占1.22%；节能环保支出5.01万元，占0.19%；城乡社区支出116.76万元，占4.48%；农林水支出1,268.85万元，占48.7%；交通运输支出8.33万元，占0.3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0万元，占0.3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6万元，占0.23%；金融支出2万元，占0.08%；住房保障支出46.07万元，占1.7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6.4万元，占1.01%。

（二）部门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2712.7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12.76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本年支出合计2741.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2.16万元，占29.26%；项目支出1939万元，占70.7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三） “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万元，占96%,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5万元，占4%。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2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400个，来宾1450人次，主要是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的督查督导及其他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5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三、部门绩效目标

1、改善人居环境，发展生态经济。围绕“生态如东·美丽湖乡”发展思路：一是改善人居环境。实行每月人居环境交叉检查，全面落实月评季奖。二是打造幸福屋场，举办开展县委、县政府主导的乡村振兴现场会。三是发展生态产业。加强示范引领，以连片示范为引领，快速推动产业面积扩大。稳定发展粮棉油等传统产业，保障技术培训，培训内容以葡萄、柑橘、湘莲、优质稻等高产栽培技术为主，对提高农民种植水平，增加收入，改善群众生活起到了科技致富作用。落实惠民政策，为了提高惠农补贴工作，积极组织各村干部，认真逐户落实，做到不多报、不瞒报、也不漏报，做到群众满意，基本完成地力补贴及稻谷差价补贴工作。

2、促进民生实事，提升民生福祉。坚持以建党100周年维稳为主线，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用好“雪亮工程”，把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做好日常维护，加强平台管理。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严格落实“五包一”制度，做好重点群体信访维稳工作，守住进京上访红线。同时坚持不懈抓实抓细疫情防控，抓好重点地区返澧人员摸排，做好管控措施，督促重点场所实施“三查”防控，对入境及中高风险地区返乡人员做好精准排查，并按照防疫要求进行核酸检测和人员隔离。按要求有序进行各年龄段的疫苗接种工作，做到应接尽接，较好完成了我镇全年疫苗接种任务。

3、落实主体责任，形成工作合力。按照“谁主管、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强化预算部门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将绩效目标、绩效监控、部门自评等绩效工具，作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抓手;财政部门通过检查、督促、重点评价等方式进行监督管理。为了提高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质量，我们将继续邀请部分专业领域的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共同参与,合谋共评。

4、加强财政管理，着力提高保障水平。

紧紧围绕财政目标任务，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克服组织收入过程中的一切困难，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同时挖掘非税收入潜力，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切实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努力解决好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的突出问题。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严格落实《预算法》及主管部门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和规定，进一步规范和落实财政资金的专项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由单位领导任组长，相关股室为成员，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按照绩效管理目标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中，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五、综合评价结果

(一)推进农业规模化发展，改善人居环境

一是稳定发展粮棉油等传统产业，完成早稻任务1.3万亩，集中育秧4500亩，办好双季稻镇级3个千亩示范点、各村300亩示范点，建设千亩棉油轮作示范项目，促进全镇油菜生产。积极发展特色高效产业，新扩阳光玫瑰1339亩，新扩桔柚1130亩，将湘莲全部换种成太空莲36号。保障技术培训，全镇共举办农业技术培训5次，村级培训16次，并利用广播等工具宣传多次，培训人数达到8000人次，发放各种技术宣传资料7000余份。二是围绕“生态如东·美丽湖乡”发展思路：一是改善人居环境。2021年，全镇共发放宣传资料20000余份，召开屋场会150余场。沟渠扫障60多公里，疏浚清淤16000余米，拆除空心房40余间，乱搭乱建85余处，清理广告牌20余个、墙体广告300余处

1. 巩固脱贫成果，助推乡村振兴

全镇共有市县派工作队4支（传讯、长福、枫林、永镇），落实了结对帮扶全覆盖。脱贫户享受一类兜底44户97人，二、三类兜底368户514人，安饮、医疗、教育、就业等政策已全覆盖落实。产业扶贫主要是围绕扶持新型经营主体，拓展利益联结，带动贫困户增收。交通、水利、电力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在上级支持下也已逐渐完善。

（三）维护安全稳定，狠抓社会治理

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班子成员每月带队排查隐患，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召开了安全生产工作会议5次，制定下发了《如东镇2021年党政负责人、镇直单位安全生产责任清单》《企业安全生产包保责任表》《如东镇“查隐患、防事故、庆七一、保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清单》等一系列文件10余份 ，组织开展专项检查3次，排查整改隐患问题32个。深入开展平安建设、信访维稳工作。切实按照“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压实责任，靠前化解矛盾纠纷，坚持党政负责人包案处理突出信访，落实“三到位一处理”。

（四）作风建设动真格，保持干部队伍的生机活力

重点加强对村社干部日常考核力度，出台《如东镇村（社区）月讲季评年考考核办法》，采取干部分管工作每月一讲评，班子综合工作一季度一考评，年终考核相结合方式，突出考平常、考经常，考评结果作为干部评先评优 、奖惩问责的主要依据，对排名靠后的干部由镇纪委组织进行约谈，视情节程度进行处理，对持续表现不担当、不干事、不作为的按程序予以免职，坚决实行优胜劣汰，让混日子不干事的干部退下去，增强干部干事创业的劲头，促进年轻干部更快成长，提升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去年来共立案6起，追责问责23人，形成了严抓严惩的高压态势。进一步加强村“两委”班子常态性调整，坚持庸者下能者上劣者汰的原则，对不想事不干事混日子的干部坚决予以免职，对年轻后备干部加强全面培养力度，安排到最困难最有挑战的岗位上进行锻炼，村支部书记要做到“带好头、重培养、强推荐”，坚持成熟一个、使用一个，始终保持干部队伍的生机活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13 | 预算配置 | 1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0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8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8 |
| 过程 | 61 | 预算执行 | 20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1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4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15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15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 | 4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8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过程 | 61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 | 26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绩效办2015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500）\*8 | 　 | 　8 |
| 履职效益 | 6 | 经济效益 | 6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3 |
| 社会效益 | 　3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合计 | 100 |  | 100 |  | 100 |  |  | 90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澧县如东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1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94 | 69 | 73.41%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10年决算数** | **2021年预算数** | **2021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17.7 | 8 | 12.5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 　 | 　 |
|  2、出国经费 | 　 | 　 | 　 |
|  3、公务接待 | 17.2 | 17.2 | 12 |
| 项目支出： | 　 | 　 | 　 |
|  1、业务工作专项 | 　 | 　 | 　 |
|  2、运行维护专项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98.96 | 159.75 | 115.70 |
| 其中：办公经费 | 29 | 38.86 | 14.91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24.5　 | 38.5　 | 30.76　 |
| 会议费、培训费 | 0.76　 | 7 | 0.76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0 | 　 |
|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1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专项资金和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